

# 四川省教育厅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川教职改办〔2016〕75号

---

## 关于2016年度四川省教育系统职称评审材料报送 时间及地点安排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，有关高等学校、中等专业学校，有关厅直属事业单位：

2016年度四川省教育系统职称评审工作已经启动，现就职称评审材料报送时间及地点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中等专业学校教师高级、中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1月7日—11月11日；

实验技术高级、中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1月7日—11月11日；

中小学教师、工程技术、图书资料与档案等中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1月7日—11月11日；

高职高专学校教师高级、中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1

月 14 日—11 月 18 日；

高等学校教师高级、中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1 月 21 日—11 月 25 日；

中小学教师正高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1 月 28 日—12 月 2 日；

中小学教师高级职务评审材料收取时间为：12 月 5 日—12 月 9 日。

请各有关单位务必根据上述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将评审（含审定）材料送至四川教育宾馆（地址：成都市青羊区一环路西三段 1 号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责任自负。

四川省教育厅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6 年 9 月 26 日

---

抄送：省职改办、省级有关部门、各市(州)职改办。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6 年 9 月 26 日印发

---